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2020 人權閱讀，5 夠好讀教案示例

使用說明：

本教案透過《無法送達的遺書》中羅毓嘉「老子就是台灣黑五類」一文，認識黃溫恭及其遺族的故事。藉由黃溫恭留給家屬的遺書，讓學生思考生命中兩難的選擇，並進一步思索威權體制對人權的迫害之後，對家族造成的連鎖效應。期許學生在完成課程之後，能辨識遺書中的情感樣貌，認知威權政治對人權的壓迫；透過心智圖操作，以圖表呈現生活中兩難的激盪，再透過朗讀信件、閱讀真跡的震撼，培養學生對不同選擇的尊重；最後讓學生思考「愛」的定義，讓學生了解人權教育乃是建立在「大愛」之上。

本教案適用於人權教育融入教學，於高中職跨學科應用，內容涵括國文、歷史、公民、生命教育。教學時間預定 3 小時，以增強對人權的感受與評價並養成尊重人權及實踐人權的行動。

書名	無法送達的遺書 --記那些在恐怖年代失落的人		設計者	李伯恩、吳玉潔、沈欣樺
作者	呂蒼一, 胡淑雯, 陳宗延, 楊美紅, 羅毓嘉, 林易澄		出版單位	衛城出版
出版年份	2015/02/04		領域/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單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跨科：國文、生命教育、 歷史、公民、情感教育
適用年級	高中三年級			
核心素養	總綱 核心 素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input type="checkbox"/> 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input type="checkbox"/> 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input type="checkbox"/> B2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input type="checkbox"/> B3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input type="checkbox"/> C2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領域 核心 素養	<p>1-V-2 聽懂各類文本聲情表達時所營構的時空氛圍與情感渲染。</p> <p>5-V-3 大量閱讀多元文本，探討文本如何反應文化與社會現象中的議題，以拓展閱讀視野與生命意境。</p> <p>社-U-C1 具備對道德、人權、環境與公共議題的思考與對話素養，健全良好品德、提升公民意識，主動參與環境保育與社會公共事務。</p>
人權 議題 實質內涵	<p>U4 理解人權與世界和平的關係，並在社會中實踐。</p> <p>U7 體悟公民不服從的人權法治意涵，並倡議當今我國或全球人權相關之議題。</p> <p>U8 說明言論自由或新聞自由對於民主社會運作的重要性。</p>	
學習 重點	學習 表現	<p>一、 聆聽：</p> <p>1-V-2 聽懂各類文本聲情表達時所營構的時空氛圍與情感渲染。</p> <p>1-V-3 能辨別聆聽內容的核心論點、議論立場及目的，並加以包容與尊重。</p> <p>1-V-4 聆聽傳播應用文本並妥善運用，以加強人際溝通，提升生活品質。</p> <p>二、 口語表達：</p> <p>1-V-2 聽懂各類文本聲情表達時所營構的時空氛圍與情感渲染。</p> <p>1-V-3 能辨別聆聽內容的核心論點、議論立場及目的，並加以包容與尊重。</p> <p>1-V-4 聆聽傳播應用文本並妥善運用，以加強人際溝通，提升生活品質。</p> <p>三、 閱讀：</p> <p>5-V-3 大量閱讀多元文本，探討文本如何反應文化與社會現象中的議題，以拓展閱讀視野與生命意境。</p> <p>四、 寫作</p> <p>6-V-3 熟練審題、立意、選材、組織等寫作步驟，寫出具說服力及感染力的文章。</p> <p>6-V-4 掌握各種文學表現手法，適切地敘寫，關懷當代議題，抒發個人情感，說明知識或議論事理。</p>
	學習 內容	<p>Bb-IV-2 對社會群體與家國民族情感的體會。</p> <p>Be-V-2 在人際溝通方面，以書信、便條、啟事、柬帖、對聯、題辭、慶賀文、祭弔文等慣用語彙與書寫格式為主。</p> <p>Cb-V-2 各類文本中所反映的個人與家庭、鄉里、國族及其他社群的關係。</p> <p>Cb-V-3 各類文本中所反映不同社群間的文化差異、交互影響等現象。</p> <p>Cc-V-2 各類文本中所反映的矛盾衝突、生命態度、天人關係等文化內涵。</p>
人權教育學習目標		
<p><input type="checkbox"/> 了解人權存在的事實、基本概念與價值。</p> <p><input type="checkbox"/> 發展對人權的價值信念。</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強對人權的感受與評價。</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養成尊重人權的行為及參與實踐人權的行動。</p>		

作者簡介及內容摘要

作者簡介：

1. 呂蒼一 臺北人。歷史工作者，景仰著一九五〇年代犧牲的靈魂。
2. 林易澄 嘉義人。臺大歷史所博士班。曾為《破週報》、《放映週報》、《Gigs》、《號外》等刊物撰稿。
3. 胡淑雯 臺北人。臺大外文系畢，目前專事寫作。著有短篇小說《哀艷是童年》，長篇小說《太陽的血是黑的》。
4. 陳宗延 臺南人。就讀臺大醫學系、社會學系，參與臺大勞工社、醫師勞動條件改革小組，「獨立評論@天下」網站專欄作家。作品收錄於《想：想想論壇選輯》、《人間社會學：24則關於溫拿、魯蛇、大小確幸的生命故事》與《島國關賤字：屬於我們這個世代、這個時代的臺灣社會力分析》。
5. 楊美紅 臺南人。臺大中文系、政大新聞所畢。曾任職媒體記者、編輯。寫作類型包含小說、散文、詩、報導與文學評論。著有《彈塗時光》、《蛇樣年華》。
6. 羅毓嘉 宜蘭人。政大新聞系、臺大新聞所畢。詩人，財經記者。寫作以詩、散文為主，作品散見於各報副刊。著有詩集《青春期》、《嬰兒宇宙》、《偽博物誌》、《我只能死一次而已，像那天》，散文集《樂園與圖》、《棄子圍城》等。

上述六位作者攜手合作，以兩群白色恐怖受難者（省工委參與者、泰源事件當事者）的遺書為主體，佐以歷史文獻和家屬訪談，透過文學敘事之筆，重現死者和餘生被迫沉默的聲音。雖然六位作者的寫作風格各異，但能帶給讀者更多樣的閱讀經驗，其中相同之處作者們皆嘗試跳出政治受難者的敘述框架，盡可能透過文字書寫，描繪出受難者短暫的人生樣貌。

內容摘要：

書中共分為五大篇章，每章皆由以下內容組成：回顧受難者涉案的主文、案情簡介（各一頁。泰源事件較複雜，另有專文簡述）、遺書照片等檔案史料、後記（作者感想）。主文有長有短，因受難者在世的時間而異，也和家屬殘存的記憶多寡有關，例如有的受難者被槍決時不過二十來歲，生平經歷有限，而在世的家屬當時也還年幼，記住的事情根本不多，但不管作者能從存留的線索，爬梳出多少蛛絲馬跡，無論受難者家屬和當事人，緣份或深或淺，但相同的是，烙印於受難者家屬身上的異樣眼光，及無法化開的濃濃家庭情感。

與人權教育的關聯性：

1. 面對現下喧嚷不休的社會氛圍，我們實在特別需要靜下心來，細細咀嚼這些被遺忘的歷史，唯有理解事情發生的經過，我們才有機會重新思考公平與正義，夢想愛與自由。
2. 增強了解國家對人權的感受與評價。
3. 有機會重新與自己和好，與家人和好。

閱讀策略

一、引起動機：

- (一)由學生的生活經驗出發，讓學生指出我們一般認知的遺書可能會指涉的內容有哪些。
- (二)說明台灣歷史上曾經有些遺書，無法被送達收件人手中，這些遺書是「白色恐怖政治犯的遺書」。
- (三)介紹「無法送達的遺書」一書。

議題	學習目標	議題	學習目標
人權教育	了解人權存在的事實、基本概念與價值；發展對人權的價值信念；增強對人權的感受與評價；養成尊重人權的行為及參與實踐人權的行動。	家庭教育	具備探究家庭發展、家庭與社會互動關係及家庭資源管理的知能；提升積極參與家庭活動的責任感與態度；激發創造家人互動共好的意識與責任，提升家庭生活品質。

二、文本分析：

(一) 內容結構分析

本書是以兩群在政治光譜上相對的白色恐怖政治犯的故事衍伸出的真實故事文學創作。他們分別是涉及 50 年代追求共產社會的省工委案的郭慶、黃溫恭、劉耀廷、曾錦堂，以及涉及 60 年代訴求台灣獨立的泰源事件的鄭金河、陳良、詹天增、謝東榮以及江炳興。每位政治犯的故事由創作短文、案情簡介、作者後記以及相關遺書、照片等構成。短文內容包含政治犯人物描寫、家屬的境遇等，內容讓人不勝唏噓、萬分不捨，而作者後記又充滿了滿滿的使命感，令人無法忽視這段曾經被遺忘的歷史。以下以表格形式，節錄各段落的代表內容。

郭慶	
林易澄 〈他一定是個很好的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由戀愛而結婚的媽媽改嫁警察，刪除戶口名簿上的紅字，從此絕口不提從前。 ☞ 女兒郭素貞想知道為什麼。政治開放後，從檔案認識父親，覺得他一定是一個很好的人。 ☞ 遺書有太多的不能寫，最後落到信紙上的，只有歉意與祝福，與對子女進學成人的期待。
林易澄 〈後記〉	☞ 為那些封存的檔案、為那些在灰塵中留下腳印的人們，讓遭禁錮的沈默，在許久以後說出他們的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他們之所以讓人心折，並不是因為他們的正確，而是在充滿未知、不確定與危險的時刻，他們仍然努力把生活變成屬於自己的東西。
黃溫恭	
羅毓嘉 〈老子就是台灣黑五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踏碎了你的青春而不能報答，先此去世……唉！我辜負妳太甚了！ ☞ 黃溫恭不知道，那五封遺書並未送達家人手中。直到 2008 年，夾在檔案深處的遺書才被意外的發現。 ☞ 黃溫恭受難為家族帶來的是更多驚懼構成的白色巨大網羅，籠罩著黃家。
羅毓嘉 〈後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於台灣，我曾以為自己知道的近代史已經足夠。 ☞ 直到我接下真促會的委託，加入白色恐怖受難者遺書返還計畫的書寫案，我才知道自己所知的實在太少。 ☞ 我惶恐地發現，我們不記得，並非我們過於健忘，而是能夠被我們記得的事實被揭露的太少。
劉耀廷	
胡淑雯 〈妻子的漫長等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丈夫失蹤了。她坐在樓梯間的秋光里，編織冬衣，想著他。這無邊的孤寂，只能說給日記聽。 ☞ 他們在審查者的監視下，節制地，將情感收攏於官定的語言之中。獄中的他說「我們之間最重要的東西，就是信紙了。」
胡淑雯 〈女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媽媽是最可憐的……」 ☞ 為了增加收入，母親施月霞捨棄裁縫，去酒家賣唱。在這裡，遇到了後來的丈夫，陳顯榮。 ☞ 養父來電，告訴當時還姓「陳」的美蛻，劉耀廷幾度入夢，期盼美蛻「認祖歸宗」
胡淑雯 〈後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些信件經歷了六十幾年的顛沛流離，來到我眼前。我心存感激，同時心生肅穆，覺得自己得到了最深的祝福。 ☞ 「不需要把過去忘記，真好！」
曾錦堂	
呂蒼一、陳宗延 〈迷霧中的四張容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判決書中的曾錦堂、妹妹眼中的二哥、信紙中的明亮少年、同志眼中「理論」與「實踐」合一的自治會會長。 ☞ 許多事情都忘了，許多人又想努力記得，但「遺忘」與「記憶」彼此交錯下，能勾勒出的張張面容卻又如此不同。
呂蒼一 〈後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常感覺台灣社會始終沒有準備好，去定神看著六十年前，一些前輩活過的真實旅程。 ☞ 書寫的意義，就是在矛盾中穿梭，期望無力的筆鋒，能刻下些有力者的遺容。

<p>陳宗延 〈後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訪問者而言，最不堪忍受之痛往往是那些丟失在時間裡的細節所帶來的悔恨。於我，報導人的不在，卻始終讓我對重構感到不踏實。 ☞ 在我們無從逼近的細節裡，經歷多重加工、重構的記憶，仍是需要被尊重的真相的一環。
<p>鄭金河</p>	
<p>楊美紅 〈阿爸的手尾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人都說，他像極父親。然而關於父親的長相，他已經沒有印象。 ☞ 油漆工出師後的他，月收入約五萬。但身為經濟支柱，生活壓力仍大，無力買屋。直到民國 86 年，父親獄友鄭清田幫他申請補償金，當他拿到支票時，便在父親牌位前告知他，這是「用生命換來的手尾錢」，鄭建國用這筆「手尾錢」買了現在居住的公寓。 ☞ 鄭建國的朋友都不知道泰源「這些事」。他的女兒也是。關於父親曾經是政治犯的事，他不想讓別人知道。 ☞ 他的二叔、姑姑，對於過去，他們也沈默。「這麼禁忌的事，講太多，怕被抓。」
<p>陳良</p>	
<p>楊美紅 〈在這之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裡窮，是窮到骨子裡的窮。陳良自小打理農事，在土地上勞動生活。當他長成魁武勇健的青年時，只能入伍進海軍陸戰隊。冥冥中彷彿命定，他在軍中遇見的人與事，將徹底改變他的未來。 ☞ 陳良死前，寫了三封遺書，分別給母親、大哥、陳老定，最終只有陳老定看到遺書。 ☞ 民國 59 年 6 月 1 日的軍法處簽呈裡，記載「陳良致其母、兄遺書內稱『這條路時時都有降臨在每個人身上的可能。』『該為時代犧牲的孩兒驕傲』之句，似有暗示『台灣獨立』為『時代』使命之意。……遺書，似不宜送達其家屬，而免發生不良影響」 ☞ 同庄頭的人用嘆息用感慨，用低的不能再低的聲音，細細碎唸著，多好的孩子，這麼就這樣沒了？
<p>詹天增</p>	
<p>楊美紅 〈也是青春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礦人有今天沒明天。入坑是死，出坑是活。今朝有酒今朝醉。他有自己的哥兒們，整日應酬玩樂。 ☞ 詹天增被徵召入伍，那時他正踏入政治領域內，有正在發展的理念與交際圈，堅持要母親將童養媳妹妹許配他人。母親讓童養媳妹妹招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詹天增出事前交代獄友鄭清田說「阿母，你幫我照顧。」獄友吳鍾靈也說詹囑咐「幫我照顧母親」 ☞ 詹玉蘭過世，吳鍾靈夫婦拿出5萬元，終能送老人家一程。獄友代替詹天增扮孝男，一路送詹母出殯。 ☞ 長女陪她出席義光教會的追思會，她經常是沈默的，對曾經發生的一切感到陌生，只有失去家人是真實的。
謝東榮	
楊美紅 〈我弟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謝東榮是憨人，他是年紀最小的那個，亦是熱情又義氣的那人。有人說，謝東榮或許是因為江炳興的緣故而加入這場行動。義氣，彷彿成為緊箍咒。事情就這樣說定了。是憨人間的義氣相挺，不計成敗，不論輸贏。 ☞ 會面時，謝東榮自知會被判死刑，只交代兄長要保重身體、孝順父母。多年後，他們看到那封遲到的遺書，謝東榮要求兄弟過繼子女給他。然而早在當年會面時，兄長與母親就已承諾將二兒子過繼給他。所有能給的，他們都給了。 ☞ 即使已經解嚴了這麼久，過往依舊緊抓不放。當年收藏謝東榮照片的妹妹因為管區來家裡，而被婆婆責怪。如今孤身回到故鄉，看到警察就想躲。她做了什麼？他做過什麼？沒有人告訴她，她沒錯。錯的是國家。
江炳興	
楊美紅 〈曾經有位台灣少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他印象裡的大哥，是那個小學校長與老師口中「好會唸書的小孩」，是那個會煮飯洗衣幫忙農事，讀書助人，脾氣溫和的哥哥。 ☞ 這個家在疑惑中度過下半場。他們疑惑江炳興的死罪，究竟是什麼？一個優秀青年，沒有殺人放火，怎麼就被處決了？怎麼，就變成十惡不赦的壞蛋？怎麼就變成父母師長說也說不出口的禁忌？ ☞ 從書信來看，他更像是位浪漫的革命者，對哲學與宗教充滿興趣，深信「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對政治有種天真熱切的理想盼望，實在太接近「烈士」原型。 ☞ 「在那之後，我告訴我的孩子，不要搶第一，不要出風頭，也不要墊底，凡事只求低調，只要排在中間就好，不然死的就是你。」
楊美紅 〈後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泰源事件發生時，我還沒出生。訪談前，甚至無從知曉這坑坑洞洞的異境隱藏在島嶼的底圖上，每次的相逢，我總茫然失措於那大規模而無從逃避的沈默。 ☞ 然而，那沈默不單是個人的空白與失憶，亦隱藏了社會、歷史、族群間的愛恨糾葛。

甚或是對正義的質問。

我從未想過要花許多力氣去正視且理解那些沈默的靜默。

☞ 什麼是重要的？

受訪者理解並接受作者的詮釋，是重要的。

讓眼淚滴落，是重要的。

讓沈默不再沈默，是重要的。

把坑坑洞洞的異境召喚出現實，是重要的。

把正義還給正義，是重要的。

把一封封遲到的遺書還給台灣，是重要的。

本書由不同時代、不同立場、不同際遇的政治犯及其家屬的故事，娓娓道來那個白色恐怖的年代還是有人性珍貴大愛無私的面向。就算是在最黑暗的地方，都還是會有微弱的光，本書作者群從一個個政治犯的人生中找到了光，將光傳給了備受委屈的家屬，也傳給了對那段歷史陌生的讀者。正如同普羅米修斯溫暖了人間，也點亮了暗夜。

三、問題與討論(延伸議題)

1. 從政治犯的故事，討論國家「權力」與個人「權利」之間的衝突。
2. 從政治犯家屬的遭遇，討論國家「權力」以哪些手段侵奪個人「權利」，再進一步討論面對國家「權力」時，如何伸張個人「權利」。
3. 從遺書的內容，思考影響遺書內容的外部因素與內部因素可能有哪些？
4. 從人權的角度思考，國家對個人「權利」的限制是否應該有所限制？哪些個人「權利」應該受到國家「權力」的限制？哪些個人「權利」應該受到國家「權力」的保護？哪些個人「權力」是國家「權力」不應該侵犯的範圍？
5. 從法律的角度思考，「惡法亦法／惡法非法？」，當法律侵犯到「人權」時，人民不應該選擇遵守法律？
6. 從轉型正義的角度思考，對政治犯及其家屬而言，什麼樣的轉型正義才算正義？

延伸教學資源

一、紙本資料

林正慧(2009)〈1950年代左翼政治案件探討—以省工委會及臺盟相關為中心〉，《台灣文獻》60:1，頁395-478

張炎憲、陳美蓉(2009)《戒嚴時期白色恐怖與轉型正義論文集》，臺北市：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

陳英泰(2005)《回憶—見證白色恐怖》，臺北市：唐山出版社

維琴尼亞·薩提爾(2006)《家庭如何塑造人》。台北市：張老師文化。

黃之盈(2017)看不見的傷更痛：療癒原生家庭的傷痛，把自己愛回來。台北市：寶瓶文化

二、影像資料

往事並不如煙網站 <http://rrn0227.blogspot.com/?m=0>

黃春蘭介紹黃溫恭及遺書返回運動

<https://www.facebook.com/322962875279/posts/10157116767155280/?extid=0>

促轉會走唱白色記憶未竟的故人事與未來歌巡迴演出

<https://www.facebook.com/twtjc/videos/890617531320468/?vh=e&extid=0>

人權博物館：遲來的愛遺書影像特展 <https://youtu.be/FBbfkEZkMHE>

遺書特展觀者心得 <https://youtu.be/yTmDe2JqpkA>

林易澄、楊美紅新書發表會（一） <https://youtu.be/fKNYzXFf2VQ>

教學回饋（請依實際教學情形斟酌寫內容）

教學省思

- 1.將「無法送達的遺書」配合高三學生「原君」、「戰士乾杯」兩篇文章，作為課程的延伸閱讀。這讓學生能有效地進行學習遷移，可以讓學生對課程內容有加深加廣的認知。
- 2.學生舉出「國家之大害」、「社會之大害」有哪些，各舉出3點。
- 3.分組閱讀「無法送達的遺書」的章節內容，學生朗讀、討論，分享各自觀點。
- 4.介紹「無法送達的遺書」內容，包含黃溫恭、郭慶、泰源事件。介紹泰源事件，被判處死刑類比學生攻佔學務處，搶廣播台，宣告宣言活動：寫廢除服裝儀容宣言
- 5.再介紹景美人權博物館，學生表現出期待、想去的熱情。

教學建議

- 1.因「無法送達的遺書」中涉及大量的時代背景和國內外的當時政治歷史脈絡，若教學時間許可，在課堂上加以更多著墨會使教學內容更豐富。
- 2.«無法送達的遺書»是一本具有多面向多領域的人權教育閱讀推廣教材，會因帶領教師的領域背景不同，切入的視角也不同，建議若有跨科協同教學的設計，可使學習更豐富。
- 3.課堂中使用學生在校自身經驗來拉近學生的歷史感，是很不錯的啟發和聯結學習經驗，但使用時，教師要能有脈絡性的引導，較可達教學目標，避免流於謾罵抱怨，脫離人權教育目標。